

## 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，并授权董事会处理相关事宜。

#### 一、 公司筹划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主要目的

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，改善公司治理水平，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促进公司长期、持续、健康发展。

#### 二、 公司在推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，独立董事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审核意见，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对员工持股计划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；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层和员工积极筹款。

#### 三、 终止实施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因

由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模较大且公司未向员工提供配资渠道，员工虽认可公司发展但实难筹集足额认购资金；加之也有部分员工看好公司发展，更愿意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，认为自主性更强。为切实发挥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目的，维护公司、股东和广大员工的利益，经管理层审慎考虑，决定终止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。

公司终止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，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 月 29 日